臺南市 112 學年塭內國小創造力資優鑑定流程與注意事項

親愛的考生與家長您好：

112 學年塭內國小創造力資優鑑定將於 6 月 3 日(星期六)舉行，所有考場在考前已完成消毒並彌封，事前不開放考場，亦不開放家長陪同應考。考生請於規定時間至活動中心報到，由專人統一帶至試場鑑定。鑑定當日流程簡述如下：

時　間	事　項	地　點
8:00~8:30	考生請攜帶評量證至活動中心報到	由學校大門進入，專人引導至活動中心
8: 30~8:40	考生請在活動中心按號碼就座	活動中心一樓
8:40~8:50	考生於 8:45 集合由專人啟程帶至考場	活動中心一樓
8:50-9:00	考生進入考場	工作人員引導進入試場
9:00~	施測開始	
9:15 以後	考生不能再進場	教學大樓 1 年甲班、2 年甲班、3 年甲班、4 年甲班教室
9：00～ 施測時間結束	視施測情形而定，暫訂於 10:30 前結束	考生施測結束，考生返家

注　意　事　項
1.鑑定當日不開放家長進入校園家長，建議家長可至校園外附近找地方休息。 2.考試當天鐘聲為手搖鈴加廣播。

3.考試當日除考場開放教室與鑑定時間以外，其餘時間考生與家長勿進入。

4.考生當日請攜帶評量證、鉛筆、橡皮擦及透明墊板(不得有任何文字與標記)參與鑑定，測驗進行時不得在場內向他人借用。

5.非考試必須物品(如空白紙、書籍)、手機及其他具計算、通訊、攝錄功能之產品，不得攜入試場。

6.若有任何問題請至電洽塭內國小教導處，電話:06-7891054-710